

“四个中心”打造现代化人民法庭金华样板

通讯员 胡珮婷

近年来,金华法院坚持加强人民法庭建设,充分发挥人民法庭职能作用,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人民法庭是人民法院深入基层、深入乡镇的重要组织单元,金华两级法院致力于将人民法庭打造成为基层法治化治理中心、法治服务中心、法治文化中心、法治宣传中心,持续践行弘扬“浦江经验”“龙山经验”“后陈经验”。

“社会经济发展进入新时代后,人民群众对司法服务已经从追求‘有没有’转向解决‘好不好’问题,我们提出‘四个中心’,就是要推动司法服务、平台、力量、资源下沉到法庭,不断提升基层司法服务供给能力,全力为群众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司法服务,充分利用各类平台全方位、立体式、多角度传播司法正能量,让法治文化更加可触可感,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金华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叶向阳说。



永康法院龙山法庭就一起百岁老人赡养纠纷联合人大代表、村干部、庭务主任、网格员等共同沟通协商



武义法院王宅法庭庭长徐明飞走进田间地头办案



兰溪法院游埠法庭开展“三月三”普法宣传活动



东阳法院建筑业巡回法庭开展“共享法庭+线上执行”活动

单方停止羊奶配送业务且相关工作
人员失联,事件涉及人数多达550人。

考虑到涉案人数多、涉案金额较大、当事人失联等因素,案件进入诉前调解阶段后,义乌法院立即启动了“法院+公安”联动机制,刑事侦查、诉前调解工作同步开展。

国际商贸城法庭承办法官郑瑶为涉羊奶买卖合同纠纷系列案量身定制了“三步走”方案,即示范调解、司法确认和分时段履行。消费者们分批与义乌市某乳业有限公司达成了和解协议,目前已部分履行完毕。此案有效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减轻了当事人诉累,同时避免了大量案件进入诉讼程序。

国际商贸城法庭位于义乌法院江东办公区,主要负责审理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在义乌市国际商贸城内设置了“共享法庭”。为更好地发挥法庭与“共享法庭”的法治服务作用,国际商贸城法庭与公安机关、商城集团等部门联动,建立买卖合同纠纷风险预警机制,实时监测市场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动态,对于同一主体为被告的批量案件、可能无法支付货款、缺乏履行能力的企业或经营主体进行风险预警,通过经侦预警平台、商城集团平台全覆盖式向市场7.5万户经营户发布风险提示书。2022年全年,发送预警46批,其中5批次系列案件移交公安侦查,总涉案金额达4000余万,涉案人数达750余人。

与此同时,金华全市法院都致力于通过人民法庭响应群众司法服务需求。如因地制宜设置现代种养业、耕地保护等专业巡回法庭、调解服务站,促进农村特色产业健康发展;针对金华流动人口较多的特点,推动建立外来务工人员联络站,主动对接各地商会等组织,依法保障劳动者平等就业、同工同酬等合法权益;在少数民族聚居的乡镇、村(居)委会成立“乡音版共享法庭”,通过民族语言、传统习俗文化开展特色解纷等活动。

法治文化中心—— 法治文化的“新阵地”

近年来,金华法院狠抓党建工作,落实“支部建在庭上”,深化“党建+业务”双结对模式,创新引领全市法院开展“三零五零”党支部创建工作。该行动围绕政治主线,以“零违纪、零投诉、零瑕疵、零信访、零上诉”为目标导向,将司法为民理念、案件质量效果、重点改革事项纳入党支部星级评定和党员培育管理,2022年共选树年度“五零”支部17个、“五零”法官84名。党员带尖兵,把尖兵发展为党员,培育奋发进取的金华法院力量。

“一板一眼地讲法理,老百姓听不进去的。建立起信任了,心与心交融了,再难的案件也有合法、合理、合理的解决途径。”

浦江县人民法院杭坪法庭张永钦法官正是年度“五零”法官之一,他认为,作为一名党员法官,不仅要为百姓解决实际问题,还要用百姓喜闻乐见的语言、方式让他们心甘情愿地接受裁判结果。他始终秉承“用老百姓听得懂的话,把理讲到老百姓的心坎里”理念,2022年,他所承办的案件无一信访上诉,亲民的工作作风给

当事人留下了深刻印象。

这样“心中有民”“腿上有泥”的“五零”法官在全市人民法庭中不断涌现,武义县人民法院王宅法庭徐明飞法官也是其中之一。在金华全市法院落实强基导向、推动诉源治理的攻坚时期,徐明飞坚持“三靠前”工作思路,关口前移,力量下沉,深入群众,把推动纠纷治理触角延伸至村社最前端,将大量纠纷消弭于源头、化解在诉前。2022年,他所在的王宅法庭诉前化解251件,诉前化解成功率68.39%。

“三零五零”党支部创建工作通过深入发掘人民法庭英模事迹,依托当地文保资源,打造法治文化示范带等方式拓展法治文化辐射面、影响力,下一步还将围绕“今、古、人、文”四大主题,找准法庭特点与区域文化特色的结合点,积极融入八婺历史文化基因,打造具有金华辨识度的“法院+”文化品牌。

法治宣传中心—— 法治理念的“融媒介”

“阿姨您好,麻烦您看下这份‘关爱未成年人·依法开展诚信经营’承诺书并签字。”今年“3·15”前夕,在婺城区人民法院白龙桥法庭的带领下,金华市实验中学的同学们走出校园、走进周边商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法官指导学生作为普法宣传员让商家签署相关承诺书。

白龙桥法庭位于婺城区城郊接合部,下辖工业重镇白龙桥镇等4个乡镇。虽地处城郊,但辖区内学校众多,仅白龙桥镇就集中了实验中学、婺城中学、婺城小学等近10所学校。因此,白龙桥法庭立足辖区特点,依托“共享法庭”等平台打造“法庭-校园”线上线下两级普法活动,以便利的线上协调方式配套线下普法系列活动,在辖区学校轮流开展法治教育活动,同时结合师生多元司法需求和学生不同年龄段特点,精准定制专属司法服务套餐,以多媒体课件的形式供广大师生点播收看。两年来,白龙桥法庭已形成“法治课堂进校园”“民法典走村社”“企业合规经营”等3个法律服务特色品牌。

人民法庭是法院的“一线战地”,与群众休戚与共,因此,立足人民法庭常见的与群众生产生活、衣食住行息息相关的“小案件”,公开司法,在“扶不扶”“劝不劝”“救不救”“追不追”等问题上鲜明表达,以公正的司法裁判为公共空间和网络空间立规,能有效引导群众增强公共意识、规则意识,让司法的力量、温度更可感。

武义县人民法院桐琴法庭正是在这一初衷下创办了法治宣传刊物《桐法来报》,该刊针对辖区企业、乡村与学校三大宣传主体,分为主版、营商环境、法治乡村、校园普法四大版块,采取“固定主版+流动副版”的“1+1”版面设计,以对应群体的语言与契合当前普法实际的主题进行普法内容的采编,成稿后采取线上群组推送与线下乡镇送达相结合的方式确保宣传效果。

“法官不仅是法律的裁判员,也是法律的宣传员。”桐琴法庭相关负责人介绍道,截至目前,《桐法来报》已累计制作13期,累计发送纸质宣传资料18000余份。